

证券代码：835574

证券简称：鸿鑫互联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鸿鑫互联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3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11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毅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聘任任磊强先生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稳定和发展的需要，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聘任任磊强先生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鸿鑫互联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鸿鑫互联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30日